##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桐君阁发〔2012〕110号

签发人: 王小军

## 关于印发修订后的季度财务分析格式的通知

## 各公司、厂:

为加强股份公司财务分析、财务预算管理工作,提高财务分析质量,为各级领导经营决策提供分析资料,实现公司经营目标,使财务预算分析规范化,常态化,将财务预算分析纳入财务分析,使其合二为一。现将修订后的格式印发给你们,并对相关事宜规定如下,请认真贯彻遵照执行。

## 一、财务分析规定:

- 1、各单位应根据股份公司下达的财务预算指标,结合自编的财务预算将指标按月度或季度,分解落实到经营部门或管理部门,以便于分析和考核。
- 2、财务分析除对预算完成指标说明外,还要对季度经营情况,财务状况,现金流量等按还原数进行分析,同时也要对公司在经营管理中所做的重点工作进行总结,公司的增效节费措施,对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,并提出建议,达到提高经营质量的目的。

- 3、财务分析于每季度末后,次月6日前按规定格式,先 以邮件方式发送到股份公司财务科邮箱,后将纸质分析随报表 一同报送股份公司财务部。
- 二、各单位必须按上述规定时间报送分析资料。每迟报一天对财务负责人罚款 100 元,以此类推。

财务科邮箱: cwk@tjg.mail.sohu.net

联系人: 戴光海, 朱颖倩

联系电话: 023-89885242,89885168

附件: 财务分析格式



主题词: 财务分析 格式 通知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2年3月28日印发

打印: 卢骥 校对: 朱颖倩 (共印2份)